

北京大学 2017 级研究生入学交费说明

(校本部)

新同学：

祝贺您成为北京大学的学子！在您即将踏入校门注册报到之前，请仔细阅读以下有关新生交费的具体说明，并按照要求协助我们将收费工作顺利完成。

根据教育部教财厅[1999]5号关于收缴学费“全面推行票款分离，实行单位开票，银行代收，财政统管”的规定，北京大学学生（含北京籍学生）的学费、住宿费及其他相关费用按照本说明缴纳。交费收据在开学**两周**到所在院系会计室领取，此收据为缴费、退费凭证，请妥善保管。

一、交费项目及标准

1、学费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北京大学 2017 级研究生均须缴纳学费。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学年为 8000 元，学术型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学年为 10000 元，专业学位和特殊招生项目的研究生按照各类招生简章规定缴纳学费。

2、住宿费：依据《北京大学 2017 级研究生新生入住须知》中的标准缴纳。

新生学费标准由北京大学研究生院负责解释，住宿费标准由学生宿舍管理中心负责解释，交费手续及相关事宜由北京大学财务部负责解释。

二、交费方式：登录北京大学收费平台缴费

1、报到前一周远程登录北京大学收费平台缴费

登录<http://cwsf.pku.edu.cn/>，可选择使用支付宝、微信、建行跨行付（即银联“在线支付”）等方式，按提示完成支付。

缴费结果可进入“交易查询”界面查询。

具体缴费流程说明见北京大学迎新网站 <http://fresh.pku.edu.cn/>和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网站 <http://grs.pku.edu.cn/zsxx/dttx/>。

2、携带支票、汇款单的同学，以及特殊原因确实无法登录平台缴费的同学，报到当天到迎新收费接待站（四教结算中心）交费。

如报到时仍未完成缴费，不能办理注册及其他相关手续。

三、咨询电话：

北大财务部新生交费咨询电话 010-62755523

北大研究生院咨询电话 010-62751354 62756913

北大公寓服务中心电话 010-62752529

北京大学财务部

2017 年 6 月